

2022 年度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法院 部门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

一、评价项目概述

(一) 项目背景

新形势下人民群众对审判工作提出了新的要求，为进一步提升司法服务质量和诉讼服务水平，用科技手段赋能司法、保障权益、维护公正，“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”，法院各项基础设施的改造升级刻不容缓。

(二) 项目立项依据

本项目主要依据《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安排 2022 年广州两级法院审判业务及专项工作经费的通知》（粤财政法〔2022〕35 号）及《广州市财政局关于 2022 年广州两级法院审判业务及专项工作经费细化情况的函》设立。

(三) 项目绩效目标

通过开展对诉讼服务设备、智能语音识别、互联网庭审设备等设施的升级改造，完成相关科技法庭升级改造项目的升级改造，进一步提升科技服务审判工作的水平。

(四) 项目资金来源及使用情况

科技法庭升级改造项目资金来源于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，年初预算金额 300 万元，年度实际支出 299.99 万元，预算完成率 100%。

(五) 项目实施情况

科级法庭升级改造项目由黄埔区人民法院进行专款专用，合法合规使用资金，对数字法庭音频设备、长洲法庭互联网庭审设备、网络安全设备等在预算年度期限内进行改造升级，并通过验收。

二、绩效评价概述

(一) 评价目的

为切实提升预算资金使用效益，加强财政资金规范化、科学化、精细化管理水平，客观公正的对该项目进行评价，以反映项目资金的绩效。通过绩效评价，为我院下一步科学制定项目提供依据，为今后优化预算管理、资金使用提质增效奠定良好基础。

(二) 绩效评价设计及评分标准方法

针对绩效评价，通过设置三级绩效指标及年度指标值，并对照项目具体情况，对每个绩效指标的完成情况结合本项目的实际情况，通过审查相关文件资料、现场查看、综合评价等评价程序，根据年初绩效指标设定，采用比较分析法、公众评判法等相结合的评价方法。

三、评价结论与绩效分析

(一) 总体结论

该项目具有明确的目标，财政资金及时到位，项目实施严格执行省市有关项目管理和经费管理规定，项目执行计划、考核指

标等清晰明确，内部管理制度不断完善，项目达到预期成效，此项目工作计划顺利完成。

(二)项目绩效分析

1. 项目预期目标完成程度。科技法庭升级改造项目按照年初计划正常开展，目标完成情况：一是该项目完成的验收合格率，该项目按照既定计划在 2022 年顺利完成并按时完成预算支出，项目整体完成后经我院验收，验收合格率达 100%，达到预期质量目标；二是该项目相关的法定审限内结案率，通过科技法庭的升级改造，提升了办案效率，在项目年度期间，我院法定审限内结案率达 99.92%，实现预期设定的目标。

2. 项目实施的社会效益。项目的实施有力推动构建程序简单、便民高效的司法服务机制，用科技为审判提速增效赋能，促进我院诉讼服务水平整体有效提升。

四、项目主要经验做法

科技法庭升级改造项目在预算指标内实行经费安排统筹管理，按照改造内容对项目经费进行分配使用。该项目严格按照省市财政相关管理规定，对资金的使用支出进行监督管理，对达到采购限额的项目，通过政府采购方式进行采购。同时，定期跟进项目执行进度和项目开展情况，确保该项目工作任务高质量完成。

五、存在的不足及相关建议

该项目为提升法院基础设施水平的项目，项目涉及的事项需按照各庭室实际情况对基础设施进行施工改造，因此存在因客观原因导致的预算执行进度较缓慢的问题。

建议在项目管理方面加强绩效运行监督，促进业财结合，加强项目实施过程的全流程的监督管理，进一步提升资金的使用效能；在绩效管理方面加强绩效管理制度建设，完善绩效管理体系，构筑全过程的预算绩效管理机制，促进绩效管理工作向更广、更深层次延伸。